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8—036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公司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李朝春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

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重组巴西子公司事项的议案。

为了优化管理架构、简化管理流程，提高业务协同效应，以及基于巴西当地税务方面的考量，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首席财务官吴一鸣具体办理 CMOC Limited、CMOC Lux 以及 CMOC Brasil 三家公司进行合并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具体合并方案、办理与公司合并相关业务及文件签署等。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NCCL Natural Resources Investment Fund LP下属IXM B.V. 100%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直接或通过控股子公司向 NCCL Natural Resources Investment Fund LP（以下简称“投资基金”）或其全资子公司 New Silk Road Commodities Limited（以下简称“NSR”）收购其下属的 IXM B.V.（以下简称“IXM”）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就本次交易与投资基金签署了 Letter of Intent（以下简称“意向书”）。该意向书为意向性协议，属于各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意向性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提示性公告》。

为了本次交易及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

其授权人士：（1）具体负责包括签署正式交易文件、交付为实施本决议内容而言属必需或合适之任何其他文件、协议及文书在内的本次交易全部相关事宜，（2）在正式交易文件签署后，采取为实施本决议内容而言属必需或合适之一切有关修订、行动及行为、决定并同意任何相关事宜。

授权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本次交易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为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提供经营性贷款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李朝春先生或首席财务官吴一鸣女士具体负责并处理公司为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提供经营性贷款担保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具体为：

1. 授权董事长李朝春先生或首席财务官吴一鸣女士批准公司为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或等值外币）经营性贷款担保的相关事宜，该等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2. 根据具体情况决定并实施公司对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提供经营性贷款担保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担保对象、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具体事宜；

3. 根据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与上述担保事宜相关的审批程序（若有），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4. 办理与上述担保事宜相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实用价值最大化，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安全、操作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授权首席财务官吴一鸣女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相关事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